

有關本文件及[編纂]的資料

董事對本文件內容的責任

本文件載有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證券及期貨(在證券市場上市)規則及上市規則規定關於本集團的資料，董事願就本文件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文件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真確完整，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其他事項，以致當中任何聲明或本文件有所誤導。

僅為[編纂]而刊發文件

本文件僅為[編纂]而刊發，當中組成[編纂]的一部分。

[編纂]僅按照本文件及[編纂]所載資料及所作聲明且按照當中所載條款及條件提呈發售。概無任何人士獲授權提供本文件及[編纂]所載以外的任何資料或所作任何聲明，而倘提供或作出有關資料或聲明，均不應視為已獲本公司、獨家保薦人、[編纂]、[編纂]、[編纂]、[編纂]、彼等各自的任何董事、代理人、僱員或顧問或任何其他參與[編纂]的各方授權發出而加以依賴。不論本文件的送交或就股份作出的任何發售、出售或交付，在任何情況下均不表示自本文件日期以來並無出現任何轉變或合理可能涉及我們事務變動的發展，亦非暗示本文件所載資料於任何後續時間均屬正確。

有關[編纂]的資料

[編纂]架構的詳情(包括其條件)載於「[編纂]的架構」，及申請[編纂]的程序載於「如何申請[編纂]」及有關[編纂]。

[編纂]

本文件僅為[編纂]而刊發，當中組成[編纂]的一部分。就[編纂]申請人而言，本文件及[編纂]載列[編纂]的條款及條件。

[編纂]於聯交所上市由獨家保薦人保薦。[編纂]由[編纂]根據[編纂]悉數包銷。有關

有關本文件及[編纂]的資料

[編纂]的[編纂]預計於[編纂]或前後訂立，惟須待[編纂](代表[編纂])與本公司協定[編纂]價格後，方可作實。[編纂]由[編纂]經辦。

倘因任何原因而未能協定[編纂]，則[編纂]將不會進行並告失效。有關[編纂]及[編纂]安排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編纂]」。

發售及出售股份的限制

每名根據[編纂]購買[編纂]的人士須確認，並因其購買[編纂]而被視為已確認，其已知悉本文件所述有關[編纂]的發售限制，及在抵觸任何有關限制的情況下，彼不會購買亦不會獲提呈任何[編纂]。

本公司概無在香港以外任何司法權區採取任何行動，以獲准在當地發售[編纂]或派發本文件。因此，在包括但不限於下列情況下，在未獲授權作出[編纂]或向任何人士作出有關[編纂]即屬違法的任何司法權區內或任何情況下，本文件不可用作且並不構成有關[編纂]。除非向其他司法權區的相關證券監管機關登記或獲該等機關授權或豁免，並根據該等司法權區的證券法獲得批准，否則在有關司法權區派發本文件以及提呈發售[編纂]均受到限制甚或不可進行。尤其是，[編纂]並未在中國內地或美國公開提呈發售及出售，亦將不會在中國內地或美國直接或間接提呈發售或出售。

合資格納入中央結算系統

待聯交所批准股份在聯交所上市及買賣且我們符合香港結算的證券收納規定後，股份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由上市日期或香港結算決定的任何其他日期起，可在中央結算系統內寄存、結算及交收。

聯交所參與者之間的交易須在任何交易日後第二個營業日於中央結算系統進行交收。由於此等交收安排將影響閣下的權利及權益，故閣下應尋求股票經紀或其他專業顧問的意見，以了解有關安排的詳情。

我們已作出一切必要安排令股份獲准納入中央結算系統。

所有在中央結算系統進行的活動均須依據不時生效的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進行。

有關本文件及[編纂]的資料

申請在聯交所上市

本公司已經向聯交所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已發行及根據[編纂]將予發行的股份(包括因行使[編纂]而可予發行的任何額外股份)上市及買賣。

除所披露者外，我們概無任何部分股份或借貸資本在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上市或買賣，且於本文件日期並無在聯交所或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進行有關上市或亦不擬尋求有關上市許可。所有[編纂]均將在本公司[編纂]予以登記，以便在聯交所進行買賣。

根據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44B(1)條，倘於截止辦理申請登記日期起計三星期或聯交所於上述三星期內知會或代表知會我們的較長期間(不超過六星期)屆滿前，股份遭拒絕在聯交所上市及買賣，則涉及任何有關申請的任何配發將告無效。

香港股東名冊及印花稅

我們根據在[編纂]中所提交申請而發行的所有股份將會於我們在香港存置的股東名冊分冊內登記。我們的股東名冊總冊將由於百慕達的Ester Management (Bermuda) Limited存置。

香港股東名冊分冊中登記的股份買賣須繳納香港印花稅。

建議諮詢專業稅務意見

[編纂]的潛在投資者如對有關認購、購買、持有或處置、買賣股份或行使其所附帶的任何權利的稅務影響有任何疑問，則務請諮詢其專業顧問。本公司、獨家保薦人、[編纂]、[編纂]、[編纂]、[編纂]、任何彼等各自董事或參與[編纂]的任何其他人士或各方對任何人士因認購、購買、持有、處置、買賣股份或行使其所附帶的任何權利而產生的任何稅務影響或債務概不承擔任何責任。

[編纂]及[編纂]

就[編纂]而言，[編纂]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可代表[編纂]超額分配或進行交易，以維持股份市價高於上市日期後一段限期內應有的水平。進行該等交易應符合所有適用法律及監管規定。然而，[編纂]、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並無責任進行此行動。有

有關本文件及[編纂]的資料

關[編纂]一經開始，可由[編纂]、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全權酌情進行，並可隨時終止，惟須於限期後結束。

就[編纂]而言，我們擬向[編纂]授予[編纂]，可於截止申請[編纂]當日後計30日內由[編纂](代表[編纂])悉數或部分行使。根據[編纂]，我們可能須按[編纂]發行及配發合共最多[編纂]股股份(合計相等於[編纂]下初步可供認購股份總數的15%)，以補足[編纂]中的超額分配。

[編纂]及[編纂]的進一步詳情載於「[編纂]的架構—[編纂]」及「[編纂]」。

申請[編纂]的程序

申請[編纂]的程序載於「如何申請[編纂]」及有關[編纂]。

語言

本文件英文版與中文譯本如有任何歧義，概以本文件英文版為準。然而，本文件中所載若干中文名稱、實體、部門、設施、證書、稱銜、法律、法規及類似項目的英文譯名為其中文名稱的非官方譯文，僅供識別。如有任何不一致，概以中文名稱為準。

匯率換算

僅供方便說明，本文件所載人民幣或澳門元的若干款項按規定匯率換算為港元。此並不表示以人民幣或澳門元列值的金額實際可以或已經按所示匯率兌換為港元(如適用)或根本不能兌換。除另有所指外，人民幣金額按人民幣1.00元兌1.25港元的匯率換算為港元，及澳門元金額按1.00澳門元兌0.97港元的匯率換算為港元，以及美元金額按1.00美元兌7.84港元的匯率換算為港元。

約整

本文件所載數額及百分比數字(包括持股量、營運及財務數據)或已作出約整。於本文件內，除另有指明或文義另有所指外，凡以千或百萬為單位呈列的資料，不足一千或一百

有關本文件及 [編纂] 的資料

萬(視情況而定)的數額均已分別約整至最接近的百位或十萬位數或最接近的小數位。除另有指明或文義另有所指外，以百分比呈列的數額已約整至最接近的十分之一個百分點。因此，表格內整行或整列數字於總計一欄的數值可能並不等於個別項目相加的總和。

網站

本文件所述任何網站的內容並不構成本文件的一部分。